

各路资金垂涎 金融股权转让潮涌产交所



一周

国资委副主任邵宁
加大央企重组力度

国务院国资委副主任邵宁在日前举行的“商贸类企业转型与发展研讨会”上表示，加大重组央企和调整国有资产布局的力度，其目的之一就是逐步打破央企之间专业化分割的格局，使企业功能更为完整。

邵宁指出，长期的专业化分割使企业功能不完整，影响企业竞争力的提升。比如，专业外贸公司尽管拥有遍布全球的网络，但无法对产品进行控制，实业类企业长期禁锢在国内，国际化能力不足；科研院所产业化能力不足，生产企业则缺少研发实力；设计院规模太小，施工企业尽管规模很大，但由于缺少核心设计能力，只能在中低端市场竞争。而解决这些分割的问题就需要通过企业之间的重组和企业自身的转型来解决。

产业投资基金
百亿中新基金将设立

据有关媒体报道，总规模达100亿元的中新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已获国务院原则同意，成为国内继渤海产业投资基金后又一只获批成立的产业投资基金。据知情人士透露，由于国内产业投资基金设立法规尚未健全，中新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还需要报送国家发改委审批。发改委打算9月份批准筹备该产业投资基金。

据悉，中新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将成为中国第二支产业投资基金，该基金的发起设立已得到以国务院副总理吴仪为理事长的新工业园区中方理事会首肯。中新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将为高科技产业和创新型企业提供金融支持。该投资基金第一期30亿元人民币将主要投资于长江三角洲高科技企业，其中重点是中国新加坡苏州工业园区。中新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设立后，将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和苏州工业园区功能定位要求，投资于具有创新能力的高科制造业项目服务外包业务，以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项目比如生物医药、软件项目等。

专家认为中新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将参照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的模式，中国人寿和国家开放银行可能成为其两大发起人。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田力普
积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
田力普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田力普日前在深圳作《知识产权与自主创新》专题辅导报告时指出，知识产权作为自主创新的主要目标和资源，作为建设创新型国家的基础和衡量指标，已成为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国家竞争力的迫切需要和必然选择。近年来，我国知识产权工作取得长足进步，但随着国外企业通过知识产权竞争中国市场，知识产权纠纷高发期的提前到来，我国知识产权工作也面临着日益严峻的挑战。具体表现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数量过少、有效专利数量少、有效发明专利比重低、我国企业向国外申请专利数量极少等突出问题。

田力普对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工作提出了五点思路。首先，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性，将知识产权战略作为整个国家的一个重要发展战略，服务于建设创新型国家的发展目标。其次，要进一步加强政府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领导，将自主创新和知识产权作为区域发展战略，并从机制、政策、环境、服务等方面保障战略实施。第三，要帮助和支持企业开发和实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技术，使企业成为创新的主体。第四，要切实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大保护知识产权的执法力度。第五，要加强知识产权人才的培养，提高全社会的知识产权意识。

嘉定新城地块
挂牌上海联交所

位于嘉定新城最核心地段的轨道交通11号线嘉定新城站地块目前已经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挂牌价格近6亿元。嘉定区相关部门表示，由于目前该地块产权方嘉通建设开发任务量非常大，因此决定将嘉定新城站地块转让，嘉通建设希望尽快启动该地块的开发工作。

公开资料显示，嘉定新城站地块位于轨道交通11号线地铁站上盖，北至希望路、南至双单路，东西侧为规划经二路和经三路，土地总面积194489平方米，土地用途为综合，建筑面积不大于63万平方米。

嘉定新城站地块出现在2006年上海市5号土地出让公告中，当时嘉通建设以5.8352亿元的价格获得该地块。此次嘉定新城地块三个项目的挂牌价格分别为：“嘉逸”约21021.74万元，“嘉颐”约19536.53万元，“嘉谐”约18374.12万元，总计约58932万元，比2005年嘉通建设拿下该地块的58352万元的价格只高出约580万元。

北孚地产研究所研究员刘光东分析，按照一般的楼板价上涨幅度判断，从嘉通建设拿到该地块到现在，该地块地价大约上涨14.4%。按照这个幅度计算，嘉定新城站地块目前预期价格将上涨约8402万元，整个地块达到66754万元。

(整理 张良)

咨询电话不断

上海市普陀教具厂日前将其所持有的161.9425万股（约占总股本的0.0241%）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价为283.39万元。

“申银万国上述股权挂牌底价即为其资产评估净值，折合每股1.75元。”负责该项目的上海联交所会员单位上海银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施先生告诉记者，“对申银万国上述股权感兴趣的企业不在少数，我每天都能接到好几个咨询电话。像申银万国这样的券商法人股现在很受市场追捧，一般都是通过电子竞价才能决出最后的受让方。虽然目前该项目的挂牌截止日期还未到，但按照惯例，这样的项目至少会有5至6家企业参与到最终的角逐中去。估计申银万国上述股权的每股成交价最终应该不会低于5元。”

记者在上海联交所网站上查询获悉，8月28日，又有904.8566万股申银万国股权挂牌，挂牌价为3691.82万元，挂牌截止日期为9月27日。“这个项目目前只是意向性挂牌，转让方主要是想先看看在他之前的161.9425万股申银万国股权电子竞价情况如何再作打算。”施先生说。

一再追加竞购

在此前众多的券商、银行股权转让

让项目中，投资者对于华西证券股权的争夺恐怕算是最为引人注目了。早在今年5月，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就有意转让其所持有的1.8亿股华西证券股权。之后，绵阳花园投资集团等5家四川企业、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也先后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出让其所持有的2316.48万股、1.3亿股华西证券股权。今年7月，自贡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攀枝花市安顺通信发展总公司，也分别将所持有的华西证券股权在四川国投产权交易中心和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

对此，华西证券中层领导曾表示，华西证券股权一直比较分散，时值证券市场好转，股东从各自产业角度出售股权当在情理之中。而从华西证券方面来看，通过股权整合，及早为今后的上市做好准备。

分析人士认为，投资者热衷竞购银行、证券公司法人股股权，主要是因为这些公司有即将上市的可能性。国家非常看重商业银行和证券公司等金融企业，一些有实力的银行、证券公司在做大做强之后实现上市是一大发展趋势。一旦这些公司成功登陆证券市场，投资者现有的成本投入会得到几倍甚至几十倍的回报。即使这些公司在短时间内无法实现上市，投资者每年仍然可以获得比较丰厚的分红。“这些银行、证券公司的法人股已被业界誉为中国证券市场最后一块金矿。”该分析人士说道。

最后一块金矿？

而将竞购商法人股推向高潮的，当属近日进行的南京证券股权转让项目。尽管1872万股南京证券只占到该公司总股本的1.83%，但仍然吸引了9家企业参与竞购，竞争可谓惨烈。经过长达个多小时、89轮的交替叫价，南京高科最终以12008.28万元将南京证券股权转让收入囊中。经记者测算，若撇除资产包中的其他资产，南京证券的每股成交价实际高达6.15元，是南京证券挂牌价的5.5倍。

据接近南京高科的知情人士透露，对于这样的价格拿下1872万股南京证券股权，南京高科方面仍然认为物有所值。而出让方南京红叶实业总公司负责人对竞价结果也表示非常满意，并称国有资产实现了增值转让。

分析人士认为，投资者热衷竞购银行、证券公司法人股股权，主要是因为这些公司有即将上市的可能性。国家非常看重商业银行和证券公司等金融企业，一些有实力的银行、证券公司在做大做强之后实现上市是一大发展趋势。一旦这些公司成功登陆证券市场，投资者现有的成本投入会得到几倍甚至几十倍的回报。即使这些公司在短时间内无法实现上市，投资者每年仍然可以获得比较丰厚的分红。“这些银行、证券公司的法人股已被业界誉为中国证券市场最后一块金矿。”该分析人士说道。

近期主要金融企业股权转让挂牌一览

标的名称	转让方	挂牌时间	挂牌价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241% 股权(1619425股)	上海市普陀教具厂	8月17日-9月14日	238.39万元
上海外高桥典当有限公司 17.5% 股权	上海外高桥现代服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8月9日-9月7日	650万元
中昊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244% 股权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8月27日-9月21日	1万元
中昊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198% 股权	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昊华贸易公司	8月28日-9月24日	3万元
上海银行 142.69 万股	上海市长宁区工商业联合会	8月9日-9月7日	153.55万元
南京证券 1872 万股	南京红叶实业总公司	已成交(11527.92万元)	2077.92万元

■权威声音

金融国资产权转让正逐步规范

金融类国资转让交易价格如果低于评估价格的90%，将被暂停交易。这是财政部拟定的一份新文件做出的明确规定。据悉，财政部将在本月召开座谈会，对这份《金融类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做进一步讨论。

过去几年，国有金融产权管理一直依照《财政部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行使股权行为规范意见》办理转让事项。财政部认为，目前金融国资在转让过程中存在诸多问题，比如非上市国有产权转让缺乏明确的规定，转让价格的确定缺乏依据，产权转让监管职责划分不明确等。

据悉，规范协议转让是《金融类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的一项重要内容。财政部认为，由于协议转让缺乏公开竞价过程，转让价格不能达到最大化。因此，从保护国有出资人合法权益角度出发，财政部表示将考虑要严格控制协议转让，在转让方启动协议转让程序前，应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财政部门的审批。此外，协议转让的价格确定不得低于经核准或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如果交易价格低于评估结果的90%时，应当暂停交易，在获得相关产权转让批准机构书面同意后方可继续进行。

根据这份文件，金融类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的监督管理机关为同级财政部门。上级财政部门指导和监督下级财政部门的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管理工作。

有关专家表示，由于金融业属于国家特殊行业，国家对于金融类国资转让的政策指导性很强。不过，以前在这方面的确存在着一些争议，主要表现在金融类国资转让究竟该不该进场交易，究竟应该以合同生效还是以签约生效。原来金融类资产进不出产权交易所无所谓，现在国资委开始要求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转让必须进场。其实，其他类型的国有资产在进场交易时，如果交易价格低于评估结果的90%，也会暂停交易。金融类企业较之其他行业企业更具特殊性，因此，国家必然会加强对受让方的资格审定工作。

他表示，对金融类资产的调整有利于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同时对有关各方都是比较有利的。具体而言，对金融企业本身来说，通过国资进场交易可以调整公司股权结构，使其更趋合理性，转让方式也更加贴近市场并实现发现价格的功能；产权交易机构的交易品种较以前更加丰富，与之相对应，受让方可选择的投资项目也会更多。

(张良)

■博客

产权市场与政府“招投标中心”是两类市场

◎江西产权交易所总裁 任胜利



近几年以来，少数地方政府筹建“招投标中心”，把产权交易市场作为下属机构，与政府采购、工程建设招投标、土地转让等一同由该招投标中心管理，而且提出省、设区市、县层层都要建立招投标中心，并规定企业国有资产都要进入招投标中心交易。但是，这些少数省市的做法并没有在全国范围内得到推广，而且，不少设在招投标中心内部的机构——产权交易机构基本萎缩，形成名存实亡的产权市场。

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少数省市政府认为上述做法是在贯彻党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以下简称《实施纲要》)。笔者认为，这些地方政府建设招投标中心、防治腐败的初衷无疑是正确的。但把产权市场并入招投标中心，把资本市场性质的产权市场与政府采购办事场所混为一谈，混淆了两种不同事物的本质，其结果却使产权市场失去资本市场的功能和作用，不利于

产权市场制度健全和完善，也不利于企业国有资产规范转让。

产权交易市场与政府招投标中心有本质区别

第一，交易标的物性质不同。产权市场交易标的物是资本品(严格

说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债权等要素都属于产权交易的范畴)。招投标中心的交易品是各类行政特权(政府采购、政府工程的招标等)。正因为资本品与行政特权不同，产权市场的标的物具有追逐市场价值最大化的本质属性，而招投标中心让渡的行政特权则是政府自身特性专有的，根本目标是体现社会公平。

第二，交易主体地位不同。在产权市场中资本品的交易双方始终处于平等的民事地位，出让方和受让方是平等的买卖关系。但在招投标中心里面，行政特权让渡的双方却不是处于平等地位。因为行政特权的拥有者是社会公共事物的管理者，所以，在对众多竞标人的选择和确定过程中，始终处于主动地位(可以收回权利并中止招投标活动等)，而竞标人往往处于被动地位。

第三，承担的职能不同。招投标中心让渡的是行政特权，通过招投标等手段，中标人实际得到了一种排他性经济活动的资格(或准入、许可等)，行政特权至此灭失。产权市场交易的是资本品，按照马克思《资本论》

原理，买受人必须将其重新投入生产或经营领域之中，通过资本循环实现资本增值，才能实现其价值。否则资本损失或者重新配置就是不可避免的，因此，资本始终存在于市场之中并通过市场重组配置的力量转化循环。所以，招投标中心与产权市场应分别承担各自不同的职能。在招投标中心里面，政府公开行政特权项目、选择中标人的过程，其职能是接受社会监督、保证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而产权市场的产权并购、股权转让等资本品的转让，交易机构提供场所和设施，其职能是维护公平交易、实现资本利益最大化。

《实施纲要》是从“完善”方面推进产权市场制度体系建设，从而达到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根本目标。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健全招投标制度专指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投标，而不是指产权交易市场的一种交易方式(在产权转让中有多种交易方式，而招标投标的方式仅仅是其中一种方式)。如果仅仅根据一种交易方式就提出把产权市场简单并入招投标中心，显然是对《实施纲要》的曲解。

《实施纲要》提出对现有市场制度进行完善，实际上就是把反腐倡廉工作融入经济建设之中，达到从源头上防止腐败的总体要求。完善就不是重新建立一套新的制度，更不是用招投标制度取代现有产权市场制度。

当前，在《实施纲要》指导下，在纪检监察机关大力支持和有效监督下，全国产权市场进入规范发展的新时期。我们应当清醒地认识到少数地方政府用招投标中心取代产权市场带来的不良后果，切实维护产权市场带来的不良后果，切实维护产权市场秩序，使产权市场在资本市场中得到进一步规范发展。

施纲要

是从“完善”方面推进产权

市场

制度

体系建设

，从而

达到

从

源头

上

防治

腐败

的根本

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